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GROUP**

**中國恒大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33)

**額外復牌指引  
及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告由中國恒大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依照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額外復牌指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及2022年7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22年8月30日接獲聯交所的額外復牌指引：

- (a) 管理層的誠信及／或對本公司管理及運營有重大影響的任何人的誠信，或會對投資者構成風險，並損害對市場的信心，需證明沒有合理的監管疑慮；及
- (b) 進行獨立的內部監控檢討，需證明本公司已制定足夠的內部監控及程式，以履行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本公司會採取合適措施，遵守復牌指引。

##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自2022年9月1日起變更如下：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8號  
中國恒大中心15樓

本公司的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將保持不變。

## 繼續暫停證券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股份由2022年3月21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停止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集團  
主席  
許家印

香港，2022年9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家印先生、肖恩先生、史俊平先生、劉振先生及錢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森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何琦先生及謝紅希女士。